

铁道部标准计量研究所

(国家轨道衡计量站、
铁道部产品质量监督检验中心、
国家铁路罐车容积计量检定站)

所 志

(1965. 1~1987. 12)

一九八九年十二月·北京

《所志》编辑组

主编：陈 志

主要编辑人员：

韶能仁 洪原山 郑天锡

谢新泉 刘淑文 杨凤云

曾凤柳 沈蕴珊

做好技術基礎工作為
增強鐵路運輸能力做
出應有的貢獻

岳志堅

一九八九年四月

不以规矩，
不能成方圆。

程庆国

一九八九年四月



标准计量所(站、中心)主楼



标准计量所噪声测试室



计量站 3 吨精密天平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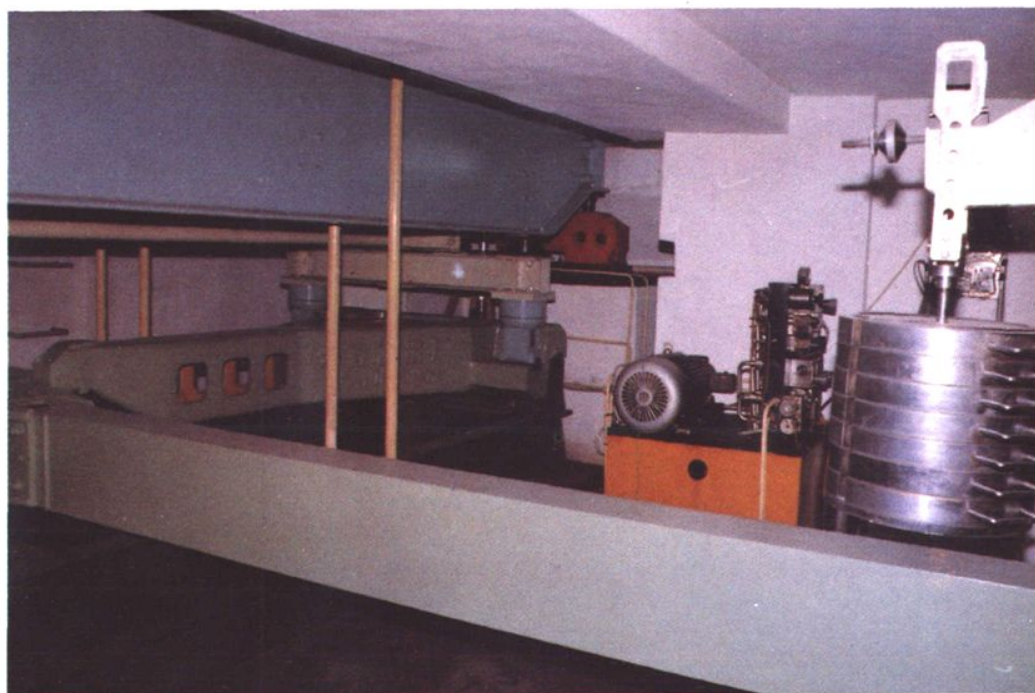


检验中心微机管理系统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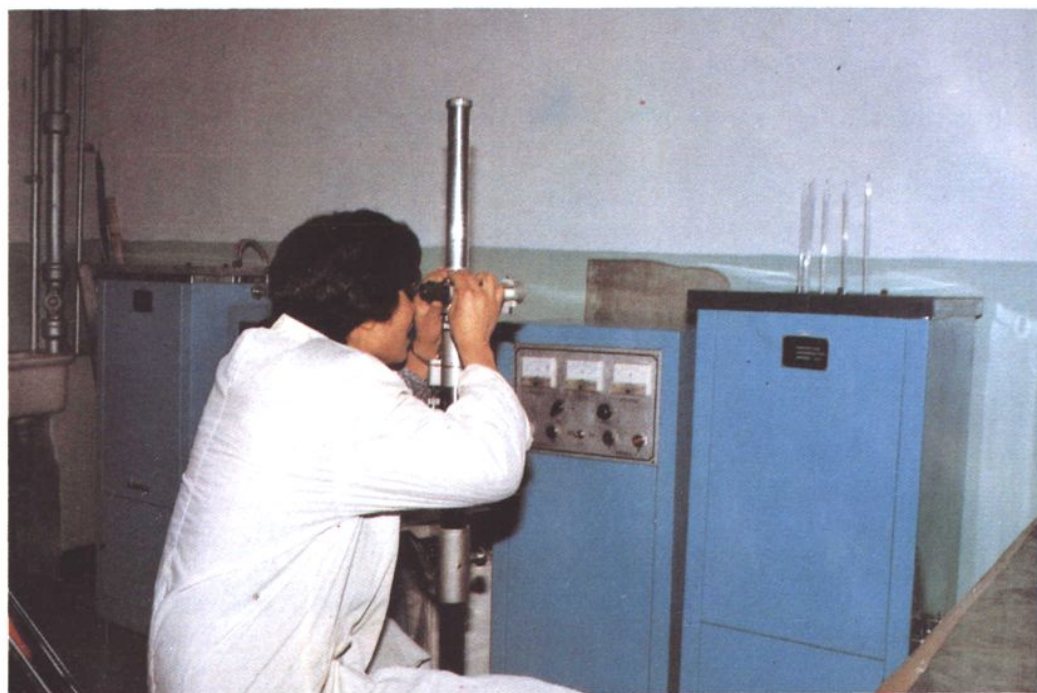
100 吨标准轨道衡



(a)微机控制系统



(b)液压休止装置、传力杠杆、予測及自动挂码平衡装置



罐车站温度试验室



标准计量所(站、中心)负责同志讨论科技体制改革

前 言

铁道部科学研究院(简称铁研院)为了贯彻党中央、国务院有关编史修志的文件精神,以及迎接建院四十周年,从1988年开始着手编写《院史》,并要求各所编辑《所志》。铁道部标准计量研究所(简称标准所)于1965年1月建立,由铁研院代管,是院的一个组成部分,二十五年来逐步发展、壮大,先后筹建了国家轨道衡计量站、铁道部产品质量监督检验中心、国家铁路罐车容积计量检定站。四个单位合成铁道部标准计量研究所(站、中心),行政上统一管理,业务上各自独立对外开展工作。建所以来,在铁路标准计量、轨道衡、罐车计量以及产品质量监督检验等方面做出了贡献,取得几百项科研、标准、计量规程等成果;在铁路运输、生产、建设中做了大量的技术基础工作,成绩卓著。从理论探讨和工作实践中培养、锻炼了一批批从事标准化、计量和产品质量监督检验工作的专家和人才,积累了丰富的工作经验,取得了不少的成果和成绩,获得了较大的经济效益和社会效益。修志就是要按照“客观、科学、尊重历史”的原则,严谨、朴实地全面总结建所以来“出成果、出人才、出效益”的经验,作为今后工作的借鉴,对深化改革,继续前进是有益的。

为编写《所志》,标准所(站、中心)成立了编写组,由陈志同志任主编,成员有韶能仁、刘淑文、洪原山、郑天锡、谢新泉、杨凤云、曾凤柳、沈蕴珊等同志。参加资料收集和文整工作的有朱为建、吕文茹、张秋枫、施华、刘桐芳、许初元、罗英良等同志。《所志》共编写了四稿,历时一年半,经反复讨论修改后,由所党政领导刘淑文、韶能仁审核定稿,交《铁道标准化》编辑出版。

标准所《所志》的编写,是在院史编委会的指导和所、站、中心全体职工的支持、帮助下进行的,特别是已离退休的所领导、老职工给予了很大的帮助,在此表示衷心感谢。

由于时间匆忙,史料的收集尚不完整,编辑水平不高,本《所志》必有不全、不当之处,请批评指正,以便今后继续修志时补充,修改。

铁道部标准计量研究所《所志》编辑组

目 录

第一篇 综述	(1)
一、现状概述	(1)
二、历史沿革	(4)
三、大事记	(7)
第二篇 科研方向及任务	(9)
一、铁道部标准计量研究所	(9)
二、国家轨道衡计量站	(11)
三、铁道部产品质量监督检验中心	(11)
四、国家铁路罐车容积计量检定站	(12)
第三篇 科研成果	(13)
一、标准所(站、中心)历年科研、标准、计量规程成果汇集	(13)
二、重大科研成果及标准化成果简介	(14)
三、正式出版与发表的著作和论文、文章	(15)
四、已登记的专利、发明	(15)
第四篇 科研管理	(16)
一、机构设置	(16)
二、计划管理	(16)
三、成果管理	(17)
四、经费的申请与拨入	(18)
五、经营管理	(18)
六、技术开发及横向联合	(20)
第五篇 学术活动	(21)
一、学术委员会	(21)
二、学术活动	(21)
三、提出科技人员职称评定的意见	(22)
四、学会与刊物	(22)
第六篇 国际学术交流	(26)
一、合作交流	(26)
二、学术交流	(26)
三、技术合作	(30)
四、国际会议	(30)

五、友好访问、考察、贸易·····	(31)
第七篇 人才培养 ·····	(35)
一、研究生培养·····	(35)
二、在职培训·····	(35)
三、初高中文化补课·····	(35)
四、业大, 电大业余或脱产学习·····	(35)
五、外语培训·····	(36)
六、出国进修·····	(36)
第八篇 人物 ·····	(37)
一、历届所级负责人简表·····	(37)
二、“文革”前后, 各阶段在职人员名录·····	(38)
三、处级干部、高级科技人员简介·····	(60)
第九篇 人事管理 ·····	(68)
一、标准所(站、中心)科技、管理人员的比例及限额·····	(68)
二、标准所(站、中心)的机构设置职务名称系列·····	(69)
三、管理制度、办法及人员增长情况·····	(76)
四、职称评定·····	(76)
第十篇 科研手段的建设和管理 ·····	(78)
一、试验车·····	(78)
二、试验室·····	(78)
三、技术管理办法·····	(79)
四、固定资产简述·····	(80)
第十一篇 行政后勤管理 ·····	(81)
一、行政后勤管理的主要任务·····	(81)
二、行政后勤管理机构及业务范围·····	(81)
三、行政后勤主要的规章制度·····	(81)
第十二篇 政党、群众组织及活动 ·····	(83)
一、中共党组织·····	(83)
二、民主党派·····	(89)
三、共青团·····	(89)
四、工会·····	(91)
五、职工代表大会·····	(92)

第十三篇 科技体制改革	(93)
一、改革的指导思想、原则、方针和目的.....	(93)
二、改革的主要措施.....	(93)
三、改革的初步成效.....	(94)
四、深化改革的设想.....	(95)

附件:

1. 科研成果、标准化成果, 计量规程汇总表 (1978~1987)	(96)
2. 科技人员发表的著作、论文、文章统计表 (1979~1987)	(121)
3. 职工在职培训情况表 (1984~1987)	(145)
4. 主要的规章制度	
(1) 铁道部标准计量研究所 (计量站、检验中心)	
科研体制改革方案 (草案)	(151)
(2) 铁道部标准计量研究所岗位责任制 (试行)	(155)
(3) 国家轨道衡计量站岗位责任制 (试行)	(165)
(4) 铁道部产品质量检验中心岗位责任制 (试行)	(168)
(5) 岗位责任制考核办法与奖励条例 (试行)	(170)
(6) 季度奖考核办法.....	(173)
(7) 定额考核职工年终奖考核办法 (一)、(二)、(三)	(175)
(8) 非定额考核职工年终奖考核办法.....	(183)
(9) 所先进集体年终评比考核办法 (推荐参考指标)	(184)
(10) 标准计量研究所科研工作管理办法 (试 行)	(185)
(11) 财务管理暂行办法.....	(187)
(12) 标准计量研究所 (站、中心) 酬金支付办法 (试 行)	(188)
(13) 标准计量研究所劳保、办公用品管理办法.....	(190)
(14) 标准计量研究所会议制 度.....	(191)

第一篇 综 述

一、现状概述

铁道部标准计量研究所自1965年1月建立以来,逐渐扩展业务范围,发展壮大,先后筹备建立了国家轨道衡计量站(以下简称计量站)、铁道部产品质量监督检验中心(以下简称检验中心)、国家铁路罐车容积计量检定站(以下简称罐车站)。二十多年来,在铁道标准、计量、轨道衡计量、罐车容积计量和铁路产品质量监督检验工作等方面作出了重要贡献,在建立和健全技术法规、技术规范,加强技术监督,维护社会正常的经济秩序等方面,发挥了积极作用。

在当前深入进行的政治经济体制改革中,我国面临着建立社会主义商品经济新秩序的紧迫任务,政府必须提高对宏观经济活动的调节和控制能力。因此完善商品经济的社会规范,建立完备的法规体系和完善国家和社会监督体系,具有十分重要的意义。国家技术监督工作是对社会的经济技术问题实行监督,它是以经济技术法律、法规或条例为依据,以技术和技术手段为基础,通过相应的权威性机构实施监督,其监督具有强制性。标准化、计量、质量监督检验和质量管理工作就是国家技术监督工作的组成部分。铁道部标准计量研究所(以下简称标准所)、计量站、检验中心、罐车站就是由国家技术监督局归口进行业务领导的铁路技术监督科研和管理机构。

根据铁道部1984年、1985年批准的组织机构,标准所、计量站、检验中心、罐车站都由铁道部科学研究院(以下简称铁研院)代管。铁研院领导1985年曾宣布:这四个单位联合组成铁道部标准计量研究所(站、中心),行政上统一管理,业务上各自独立对外开展工作,标准所所长兼任计量站、检测中心、罐车站的站长、中心主任,设副所长、副站长、中心副主任分管几个部分的业务工作。对内是一个领导班子,设两个职能科室统一管理人、财、物、科研计划和后勤,在院内统称标准所(站、中心),业务上由铁道部科技司和国家技术监督局双重领导。所、站、中心的工作分别由国家技术监督局的标准司、计量司、质量监督司、质量管理司归口管理。

属于国家技术监督系统的这四个部分,虽然在业务上有密切的联系,但各自的任务和职责是不同的,下面分别叙述:

(一)铁道部标准计量研究所是铁道标准化和铁路计量的科研机构,也是铁路有关国家标准、专业标准和铁路专用计量的技术归口单位,具有科研和管理双重职能。根据1979年11月铁道部颁布试行的《铁道部标准化管理办法》的规定,标准所的方向任务是:

- 1.负责标准化原理、方法的应用研究和铁路标准化技术经济效益的研究,并对铁路标准化工作的方针、政策提出建议;

- 2.负责研究或组织制修订有关国家标准,专业基础与通用技术标准,并承担技术归口工作;

- 3.负责研究或组织制、修订铁路专用材料、养路机械、运输业务、装卸机械等专业标准,并承担其技术归口工作;

4. 负责铁路专用计量测试技术的研究, 包括科学试验、产品质量鉴定领域和运输生产中重大的、综合性的测试方法和手段的研究, 制、修订铁路专用检定规程和开展铁路专用计量器具的量值传递工作。

5. 负责国内外铁路技术标准和计量的情报与档案工作。编辑出版标准计量刊物、资料, 开展标准、计量的教育和服务工作, 逐步建成铁路标准计量情报与档案中心。

6. 积极参加相应的国际、国内标准化和计量方面的活动, 加强同国际的各标准化组织的联系, 积极参加国内外相应的技术委员会或分技术委员会。

7. 受部委托承担联系出版铁路有关国家、部(专业)标准和公布标准目录等工作。

标准所现有人员122人, 其中高级科技人员18名, 中级科技人员38名, 初级科技人员42名, 其它人员24名。建所25年来, 获得科研成果32项, 标准化成果377项, 合计成果409项; 建立试验设备固定资产200余万元, 为铁路运输生产和铁路工业的发展提供技术保证, 做出重要贡献, 创造了社会效益。

(二) 国家轨道衡计量站是国家专业计量站之一、是法定的计量技术机构。经国家计量局授权, 对全国的轨道衡实行强制检定和监督管理。具有轨道衡计量的量值传递、科学研究和监督管理的职能。周恩来总理曾指示: 口岸站轨道衡是进出口贸易称重的工具, 有维护国家声誉和主权的重要作用, 要求铁道部要抓好管好。计量站由总站及设在全国铁路局内的十九个分站组成, 是面向全国的社会公益性事业单位。业务上由国家技术监督局计量司和铁道部科技司双重领导。根据国家计量总局和铁道部发布的(79)量总字第301号, (79)铁科技字1477号文的规定, 计量站的方向任务是:

1. 负责研究、建立有关轨道衡量值传递所需要的各项计量标准, 开展量值传递工作。

2. 开展有关轨道衡量值传递技术的科学研究工作, 提出科研规划, 建立相应的研究手段。

3. 提出有关制订、修订轨道衡计量管理方面的规章制度和检定规程草案, 报有关上级部门审批发布。

4. 对《国家轨道衡计量分站》进行业务指导。

5. 负责轨道衡计量人员的技术培训和考核工作。

6. 参加轨道衡新产品的鉴定和型式试验工作。

7. 对计量性能方面有争议的轨道衡, 提出技术作证。

8. 对轨道衡的使用进行监督指导。

9. 参加国内外有关轨道衡计量方面的学术活动。

10. 负责轨道衡计量工作方面的宣传报导, 情报资料的收集与提供, 参加组织经验交流等工作。

计量站现有人员34人, 其中高级科技人员4名, 中级科技人员7名, 初级科技人员9名, 检定人员、管理人员14人, 建站十二年来共取得计量科研和规程制订的成果12项, 在为社会创造经济效益和推进我国轨道衡计量的发展方面做出了贡献。建成投产八年来共计创收200余万元, 1986年以来年创收三、四十万元, 现有全国最高准确度的轨道衡量标准器, 拥有固定资产100余万元。

(三) 铁道部产品质量监督检验中心是铁道部授权的铁路工业产品质量监督检验的专职

机构，归口产品质量监督检验的日常工作，业务上由部科技司管理，其方向任务是：

1. 编制铁路工业产品质量监督检验工作的年度计划，经部批准后组织实施。
2. 负责组织对实行产品质量认证证书、生产许可证和制造许可证生产企业的产品质量保证体系的考核和产品质量检验。
3. 负责组成国家或部指定产品质量的监督性抽查检验。
4. 负责组成对铁路重要工业新产品的鉴定检验。
5. 负责组成对评优产品的质量检验。
6. 负责产品质量争议的仲裁检验。
7. 研究开发新的检测技术与方法，组织技术交流和人员培训。
8. 参与国家标准，专业（部）标准的制、修订和试验验证工作。
9. 负责实验室认证工作，并对实验室的检测工作进行指导与监督。
10. 负责产品质量信息的贮存与管理。

检验中心现有人员25人，其中高级科技人员3人，中级科技人员13人，初级科技人员9人。检验中心成立四年来，共开展产品质量检验89项，评优71项，为提高铁路产品质量，保障运输安全作出自己的贡献。

对工业产品质量实行国家监督是国家的一项重要政策，对提高产品质量，改善企业素质将起重要作用。随着经济体制改革的深入和国家经济建设的发展，质量监督工作将越来越加强，检验中心及其十五个专业检验站构成了我国铁路工业产品质量监督检验工作完整的检验体系，今后将发展成为我国铁路工业产品质量监督检验工作中一个具有科学性，公正性，权威性的专职检验机构。

（四）国家铁路罐车容积计量检定站是国家专业计量站之一，是法定的计量技术机构。经国家计量局授权，对全国铁路罐车的容积实行强制检定和监督管理。罐车站在西安、沈阳、吉林、包头、锦州设有五个分站，业务上受国家技术监督局计量司和铁道部科技司双重领导。根据国家计量局和铁道部（85）量局监字第244号和（85）铁科技字828号文的规定，罐车站的方向任务是：

1. 负责铁路罐车（包括专用罐车、路外自备罐车）容积计量的管理工作；
2. 研究铁路罐车容积检定和管理方法，组织、协调地方和部门计量机构开展铁路罐车容积检定工作；
3. 组织、研制和更新铁路罐车检定和计量用工具及设备；
4. 提出有关制订、修订铁路罐车容积检定方面的规章制度和检定规程草案，报有关上级部门审批发布；
5. 负责铁路罐车容积检定人员的技术培训和考核发证工作；
6. 对容积计量有争议的铁路罐车提出技术作证；
7. 对铁路罐车计量分站及罐车制造、修理工厂的罐车检定工作进行业务指导及监督检查；
8. 定期向使用铁路罐车的单位发布容积表号与罐车车号对照表；
9. 参加国内外有关容积计量方面的学术活动。

罐车站现有人员7人，其中高级科技人员1人，中级科技人员3人，初级科技人员、检定人员3人，几年来获得计量科研成果2项，建立了密度计套管尺等3项计量标准器，拥有试验

设备固定资产30万元，年创收七、八万元。

(五) 由上述四个部分组成的标准所(站、中心)1987年共有职工186人，其中科技人员151人，占81.2%。在科技人员中高级职称的26人，占17.2%；中级职称的65人，占43%；初级职称的59人，占39.8%，1965年以来共取得科研和标准化成果400余项，其中获得部级以上的各类科技成果奖34项，拥有试验设备固定资产300余万元，拥有办公室及试验室合计2900平方米。试点改革三年来，横向创收逐年增加，年增收可达四、五十万元。现任所长韶能仁，副所长洪原山、谢新泉，副站长陈志，中心副主任郑天锡，总支书记刘淑文。

标准所(站、中心)是社会公益性质的事业单位，参照中共中央关于科技体制改革的决定精神，承接纵向任务，实行经费包干，发展横向联系，积极创收，多做贡献。由于标准所

(站、中心)是铁路标准化、专用计量、产品质量监督检验以及轨道衡计量、罐车容积计量的科研和管理的中心机构，其任务是做好铁路及国民经济其它方面的技术基础工作，发挥把科学技术转化为生产力的桥梁作用和对社会经济技术问题的监督作用。为了把铁研院办成全路科学技术发展中心，标准所(站、中心)将从采用国际先进标准，建立和运用先进、准确的计量测试手段，严格的产品质量检验等三个方面贡献自己的力量。标准所(站、中心)改革的方向是巩固改革试点三年来的经验，明确这四个系统的性质是社会公益性的科研事业单位，在整体承包、经费包干的改革方案基础上，在努力完成纵向任务的前提下，积极开展横向的技术联系、合作、技术转让、技术咨询服务，充分发挥我们已建立和具有的立法优势、计量设备和技术力量优势、执法优势，努力创收，为国民经济的发展效力，并在铁研院发挥综合优势方面，作出自己的贡献。

二、历史沿革

(一) 铁道部标准计量研究所

第一个五年计划期间，为了搞好重点建设项目和发展生产，我国主要引进苏联标准，一九五七年，为了进一步加强标准化工作，在国家科学技术委员会内成立了标准局，开始根据我国国情，组织制订了一批国家标准和部标准。

铁道部从1950年开始，先后统一了机车车辆和建筑接近限界，确定了1435mm为标准轨距，统一了机、客、货车的车钩高度，并逐步整顿机车车辆、通信信号和工务工程等设备标准。为解决设计、制造、修理和验收的急需，沿用、引用了一批国外标准。这些标准化工作在铁路的恢复、整顿中起了重要的作用，初步克服了铁路设备“万国牌”的混乱状态。

从1952年试制成功我国第一台解放型蒸汽机车开始，铁路机、工、运、电的制造和工业体系逐步形成，为适应运输生产的需要，1956年铁道部建立了标准化管理机构，在部科学技术委员会下设标准化科(后改为处)，随后部内有关局和部属工厂相继设置了标准化机构或专职、兼职人员，建立起一支从部到基层共有六十多人的标准化专业队伍，确定了六个标准化专业归口单位，初步形成了由部、专业归口单位、基层标准化组织构成的三级管理体制。

1962年铁道部提出“确保运用、方便检修、兼顾制造、力求通用”的方针，在一名副部长的领导下，对旧型机车车辆大力开展简化车型，进行配件通用化的工作；1963年9月铁道部公布旧型英制机车车辆螺纹公制化暂行办法，螺纹公制化工作亦开展起来，标准化工作取